**小兒發燒病人之護理指導**

10501審閱

一、發燒的定義

（一）肛溫：38℃以上、耳溫：37.8℃以上、腋溫：37.3℃以上，三個月以下嬰兒不宜測量肛溫和耳溫，考慮量腋溫和背溫。

（二）肛溫介於37.5~38℃，,根據環境溫度變化及臨床症狀可視為正常或低度發燒，可參考前後測量的溫度。

（三）中耳炎或中耳異常不宜量耳溫，兩耳溫度不同以較高者為準。

二、發燒時的注意事項：

（一）減少衣物及被蓋、多喝開水並保持空氣流通，維持

室溫26-28℃。

（二）物理退燒包括睡冰枕、貼退熱貼不適用在發炎造成

的發燒。

（三）單純注射點滴無助退燒，僅補充因發燒流失的水

分。

（四）須找出發燒原因，退燒藥只是暫時緩解不適症狀。

（五）阿斯匹靈不可以用在18歲以下兒童退燒。

（六）因發炎造成的發燒，一開始會寒顫發抖、四肢冰冷，而非抽搐，與熱性痙攣大抽筋不同，若出現意識不清、四肢僵直抽搐、眼睛上吊或皮膚發紺，懷疑是熱痙攣，可先使用退燒塞劑並盡速就醫。

（七）人體對發炎引起的發燒有調控機制，一般不會超過41℃。

**祝您早日康復**

**※急診諮詢電話：04-23934191轉525434**

**國軍臺中總醫院急診室 關心您**